

##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明德生物”）于2018年8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，现就有关事项补充披露如下：

公司因看好内分泌代谢病诊疗管理业务的发展前景，拟以自有资金方式出资1,000万元，认购新三板挂牌企业迈德同信（武汉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迈德科技”）定向发行的43.63万股股票（22.92元/股）。

该次股份认购完成后，公司拟委任1名董事进入迈德科技董事会，且公司拟持有该股份三年以上。本次投资是基于双方业务互补，双方同意基于明德生物的研发和生产平台，以及迈德科技提出的代谢病诊疗管理业务需求，定制化开发内分泌代谢疾病及其并发症相关临床快检POCT，针对合作产品增加包括但不限于基于HB1000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和QMT8000免疫定量分析仪及耗材的衍生产品型号，相关衍生型号的产品由迈德科技独家推广。

此外，双方联合在全国及区域内内分泌代谢病相关学术会议持续宣传、推广双方合作的特定型号产品及解决方案。根据内分泌代谢病诊断需要，明德生物成为迈德科技第三方检验外包业务的唯一合作伙伴，迈德科技负责内分泌代谢病市场调研、推广和开拓，明德生物根据内分泌代谢病诊断业务需求，承担相关第三方检验解决方案开发和执行，双方检验业务合作以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结算。

因此本次投资是基于双方业务合作的战略投资，且公司拟持有该股份三年以上。属于适用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第七章第一节7.1.1条不属于风险投资的范围第（三）款，故无需按照风险投资的规定对本次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8月18日